

# 中共广东省律师行业委员会 文件 广东省律师协会

粤律党[2020]3号

## 中共广东省律师行业委员会 广东省律师协会 关于印发《律师行业强化党建引领支持 非公企业复工复产法律服务专项行动 实施方案》的通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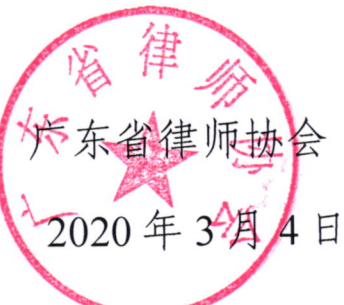
各地级以上市律师行业党组织、市律师协会：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落实省委组织部的工作部署，按照省委“两新”工委《关于强化党建引领支持非公企业复工复产“十项行动”的通知》要求，充分发挥律师行业党组织政治引领作用，引导全省律师为非公企业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提供强有力法律支撑，结合实际，特制定《律师行业强化党建引领支持非公企业复工复产法律服务专项行动的实施方案》，现

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推进工作的相关情况，在疫情期间请于每月底前报告省律师行业党委和省律协（见附件）。

附件：律师行业法律服务行动工作任务落实情况表

中共广东省律师行业委员会



2020年3月4日

（联系人：叶婷娉，联系电话：020-66826955，

邮箱 [slxdw@gdla.org.cn](mailto:slxdw@gdla.org.cn)）

# 律师行业强化党建引领支持非公企业复工复产 法律服务专项行动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中央关于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部署会议精神，按照省委组织部《关于组织动员党员干部积极投身企业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工作的通知》和省委“两新”工委《关于强化党建引领支持非公企业复工复产“十项行动”的通知》的部署要求，依托各级疫情防控律师服务团，充分发挥法律专业优势，支持非公企业科学精准防疫、依法有序复工复产，省律师行业党委、省律师协会决定在全省律师行业深入开展“支持非公企业复工复产法律服务专项行动”，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 一、服务对象

### （一）服务党委政府

做好党委政府有关部门复工复产政策举措合法性审查和法律论证工作，协助梳理前期制定出台的疫情防控政策，并对需要调整清理的政策法规及时提出工作建议，当好法治参谋助手。

### （二）服务非公企业

分类编制企业复工复产法律指引，做好政策解读，回应企业关切。为企业依法依规复工复产、防范各类法律风险、排查化解



矛盾纠纷提供全方位法律服务。重点做好受疫情影响严重的重点行业企业、中小微企业、涉外企业等法律服务。

### （三）服务企业劳动者

做好企业劳动者法治宣传、政策解读和法律咨询等服务，引导其自觉履行疫情防控义务、切实保障自身合法权益。为企业劳动者疫情期间劳动就业和劳务纠纷提供法律帮助。

## 二、具体服务措施

（一）分级组建疫情防控律师服务团。省市两级分别成立省疫情防控律师服务团和各市分团、民营企业服务分团、村（居）法律顾问服务分团，按劳动、医疗等若干专业领域分设服务小组。律师协会会长兼任团长，靠前指挥。主动向社会公布服务团成员名单及联系方式，通过电话、网络和微信等形式，接受法律咨询，帮助企业复工复产中遇到的法律问题，提供法律意见建议。

（二）编制发布企业复工复产法律指引。组织律师对与企业复工复产相关法律法规、中央和我省政策文件、有关部门出台的支持性措施进行汇编整理，组织各专业领域律师开展专题政策解读，就涉疫情期间多发的物业租赁、劳动争议、工资社保、工伤赔偿等合同纠纷、债权债务法律热点问题研究，提供实务解答，通过微信、公众号、网站等平台向社会发布推送，方便企业知悉掌握。

(三) 开设“企业复工复产法律服务专(区)线”。在广东法律服务网、“粤省事”等平台开通企业复工复产法律咨询热线、视频专区,组织公司、金融、劳动、民商事、刑事等专业领域骨干律师在线值班,开展专项法律服务,鼓励广大律师事务所对涉疫情企业反映的问题,即时研究、迅速反馈;对疫情防控引发矛盾纠纷的法律服务需求,急事急办、特事特办。

(四) 开展公益法律服务。联合司法行政机关相关部门会同当地工商联及商会等,开展企业复工复产“法治体检”专项公益法律服务行动,组织律师主动对接工业园区、工矿企业等,通过远程办公、网络问诊、线上服务等灵活多样的方式,为企业法律政策宣讲、法律风险防范、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等方面提供精准服务。对生产经营困难、濒临破产的中小微企业提供法律帮助,争取各类扶持政策,并酌情减免后续法律服务费用。为农民工特别是贫困劳动力疫情期间劳动就业和劳务纠纷提供法律援助,帮助其有序返岗复工。

(五) 及时发布指导案例。收集汇总各地律师服务企业复工复产的典型案列,分服务行业、分专业领域整理汇编,通过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发布,以案释法,以鲜活生动的案列推动律师服务企业复工复产工作。

(六) 组建律师建言献策工作组。组建以律师行业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为主体的建言献策工作组,向全省律师行业广泛征集服



务企业复工复产、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意见建议。对法律服务网络平台汇集的企业法律咨询信息进行大数据分析，梳理反映强烈的问题，组织专业律师研究分析研判，提出立法修法和政策举措建议，分级分层向各级立法机关和有关部门反馈。

### 三、责任分工

#### （一）各市律师行业党组织、市律师协会

各市律师行业党组织要发挥政治引领作用，推动协会扎实开展各项工作。党组织负责人和律师协会会长要主动部署、亲自推动、靠前指挥。律师协会要搭建平台，统筹各专业委员会和工作委员会，履职尽责，发挥作用，加强与司法行政机关相关部门的协同配合和应急处置，及时了解掌握企业复工复产工作情况和法律需求，加强对各市法律服务团工作和业务的指导。

#### （二）律师事务所党组织

要认真落实当地律师行业党组织、律师协会部署的工作任务，通过组建党员先锋队、志愿服务队等形式，发挥好战斗堡垒作用，组织引导本所广大党员律师积极参与法律服务行动。

#### （三）党员律师

广大党员律师要发挥好先锋模范作用，带头参加法律服务团，带头参与热线值班，带头开展公益法律服务，积极投身服务和保障企业复工复产一线。

#### 四、工作要求

(一) 提高站位，统一思想。各地律师行业党组织、律师协会要提高政治站位，高度重视，充分认识做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法律服务工作的重要性、紧迫性，精心部署，迅速行动，切实把广大律师引导到为企业复工复产提供优质高效公益法律服务上来，充分发挥律师在促进经济健康有序发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中的积极作用。

(二) 强化落实，确保实效。各市律师行业党组织、律师协会要结合实际，认真研究制定工作方案，组织引导广大律师积极投身企业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法律服务工作中去。要注重工作实效，以适当方式检查督导法律服务行动开展情况，确保各项工作任务落实落细。

(三) 加强宣传，注重总结。要积极运用各种媒体平台，加强对法律服务行动宣传，及时发现、挖掘先进典型和突出事迹，积极宣传特色做法和亮点工作，努力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要加大表彰力度，把在法律服务行动中表现突出，作为律师行业评优表彰重要指标。

---

送：全国律师行业党委、省委“两新”工委、省司法厅党委、厅政治部、厅律师工作管理处，省律师行业党委成员。

---

省律师行业党委办公室、省律协秘书处      2020年3月4日印发

---



附表

律师行业法律服务专项行动工作任务落实情况表

序号	项目	措施	推进情况
1	分级组建疫情防控法律服务团	省市两级分别成立省疫情防控法律服务团和各市分团、民营企业服务分团(居)法律顾问服务分团,按劳动、医疗等若干专业领域分设服务小组。律师协会会长兼任团长,靠前指挥。主动向社会公布服务团成员名单及联系方式,通过电话、网络和微信等形式,接受法律咨询,帮助解决企业复工复产中遇到的法律问题,提供法律意见建议。	
2	编制发布企业复工复产法律指引	律师对企业复工复产相关法律法规、中央和我省政策文件、有关部门出台的支持性措施进行汇编整理,组织各专业领域律师开展专题解读,就涉疫情期间多发的租赁合同、劳动争议、工资社保、工伤赔偿等合同纠纷、债权债务法律问题研究,提供实务解答,通过微信、公众号、网站等平台向社会发布推送,方便企业知悉掌握。	
3	开设“企业复工复产法律服务”(区)线”	在广东法律服务网、“粤省事”等平台开通企业复工复产法律咨询热线、视频专区,组织公司、金融、劳动、民商事、刑事等专业领域骨干律师在线值班,开展专项法律服务,鼓励广大律师事务所对涉疫情企业反映的问题,即时研究、迅速反馈;对疫情引发矛盾纠纷的法律服务需求,急事急办、特事特办。	
4	开展公益法律服务	联合司法行政相关部门会同当地工商联及商会等,开展企业复工复产“法治体检”专项公益法律服务行动,组织律师主动对接工业园区、工矿企业等,通过远程办公、网络问诊、线上服务等灵活多样的方式,为企业法律政策	

		宣讲、法律风险防范、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等方面提供精准法律服务。对生产经营困难、濒临破产的中小微企业提供法律帮助，争取各类扶持政策，并酌情减免后续法律服务费用。为农民工特别是贫困劳动力疫情期间就业和劳务纠纷提供法律援助，帮助其有序返岗复工。	
5	及时发布指导 案例	及时发布指导案例。收集汇总各地律师服务企业复工复产的典型案例，分服务行业、分专业领域整理汇编，通过微信公众账号等平台发布，以案释法，以鲜活生动的案例推动律师服务企业复工复产工作。	
6	组建律师建言 献策工作组	组建以律师行业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为主体的建言献策工作组，向全省律师行业广泛征集服务企业复工复产、促进经济社会发展意见建议。对法律服务平台汇集的企业法律咨询信息进行大数据分析，梳理反映强烈的问题，组织专业律师研究分析研判，提出立法修法 and 政策举措建议，分级分层向各级立法机关和有关部门反馈。	